

董德民 著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研究

Research on Management Informatization of Small and Medium Enterprises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绍兴文理学院出版基金资助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研究

董德民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研究/董德民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3. 4

ISBN 978 - 7 - 5141 - 3799 - 6

I. ①中… II. ①董… III. ①中小企业 - 企业
信息化 - 企业管理 - 研究 IV. ①F276. 3 - 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23945 号

责任编辑: 李 雪

责任校对: 隗立娜

责任印制: 邱 天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研究

董德民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010 - 88191522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 //jjkxcbs. tmall. com](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密兴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10 × 1000 16 开 17. 75 印张 290000 字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3799 - 6 定价: 56. 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8819150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中小企业占我国企业数量的 95% 以上,对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 and 科学技术的进步有着重要影响,中国经济正处于结构调整、产业升级的年代,也是继续深入推进“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的年代,中国经济较好的增长速度,为中国中小企业信息化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同时中小企业的信息化也为中国从经济大国到经济强国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是指在中小企业管理的各个活动环节中,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工作,使企业的信息流、资金流、物流和商流集成,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从而提高中小企业管理的效率和效益的过程。我国中小企业的管理信息化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差距,不少中小企业还停留在文字处理、会计电算等办公自动化层面上,供应链管理和生产管理方面的应用较少,甚至有些中小企业还没有配置计算机。中小企业使用互联网和参与电子商务的程度也参差不齐,有的中小企业还未建立自己的网站,局域网的应用也主要停留在信息共享层面上,电子商务的应用主要在于网上查询和发布信息,在网上销售、在线采购、网上支付等方面虽已有不少中小企业开始应用,但还不普遍,存在着诸多问题,因此对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的研究就显得必要和重要。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对内视角主要指各种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尤其是目前流行的中小企业 ERP 建设;对外视角主要为各种电子商务系统的建设,包括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网站建设、通过第三方平台的各种电子商务系统建设等;拓展视角主要为中小企业的知识管理,是中小企业信息管理的进一步发展,通过知识共享、隐性知识的显性化等手段来提高中小企业的整体实力;支持视角主要为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工程的咨询与监理,化解中小企业信息化人才缺乏的困难,支持中小企业保质按期完成管理信息化工程。

本书分5章,第1章为绪论,主要对中小企业的界定和特点、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研究进行综述、及本书研究内容、方法、重点与创新点的介绍。第2章从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对内视角进行研究,重点研究了中小企业ERP采纳与实施的关键因素、及ERP绩效评价问题。第3章从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对外视角进行研究,重点研究了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网站服务质量的评价、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的采纳与实施的关键因素、及绩效评价问题。第4章从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拓展视角进行研究,重点研究了中小企业知识管理的优劣势,及中小企业主观与客观隐性知识的挖掘。第5章从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支持视角进行研究,重点研究了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工程咨询与监理现状与对策。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本书研究尚没有深入,许多地方存在不足之处,希各位专家读者谅解,待笔者后续进一步研究完善。

作者

2013.8

目 录

1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	1
1.2 国内外相关文献研究综述	2
1.2.1 中小企业界定的相关述评	2
1.2.2 中小企业特点的相关述评	11
1.2.3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的相关述评	15
1.3 研究内容、方法与思路	21
1.3.1 研究内容	22
1.3.2 研究方法	23
1.3.3 研究思路	24
1.4 研究的重点和创新点	24
1.4.1 研究的重点	24
1.4.2 创新点	25
参考文献	25
2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研究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对内视角	29
2.1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研究综述	29
2.2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	33
2.2.1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现状分析	33
2.2.2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	34

2.2.3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的策略	36
2.3 中小企业 ERP 的采纳与实施	37
2.3.1 中小企业 ERP 的采纳与实施案例	37
2.3.2 中小企业 ERP 采纳的影响因素	47
2.3.3 中小企业 ERP 实施的关键成功因素	60
2.4 中小企业 ERP 绩效评价研究	74
2.4.1 ERP 绩效评价研究综述	74
2.4.2 ERP 绩效评价的几个难点	78
2.4.3 ERP 绩效评价的原则	79
2.4.4 ERP 绩效评价的思路	79
2.4.5 中小企业信息系统成熟度模型研究	82
2.4.6 中小企业 ERP 绩效评价	87
参考文献	94

3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研究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对外视角	100
3.1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研究综述	100
3.2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网站建设	105
3.2.1 电子商务网站规划与设计	106
3.2.2 A 公司网站规划与设计	107
3.2.3 B 公司网站规划与设计	110
3.3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网站质量分析	112
3.3.1 中小企业商务网站的界定	113
3.3.2 网站信息服务质量评价模型综述	113
3.3.3 中小企业独立商务网站的评价指标	116
3.3.4 基于第三方平台的商务网站的评价指标	117
3.3.5 样本抽样方法	118
3.3.6 中小企业商务网站质量数据收集与评价分析	119
3.3.7 信度分析	120
3.3.8 独立中小企业网站质量数据收集与评价分析	120

3.3.9 基于第三方平台的中小企业商务网站质量数据收集与评价分析	126
3.3.10 第三方平台模板网站质量评价分析	129
3.3.11 结论	131
3.4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的采纳与实施	132
3.4.1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采纳的影响因素	132
3.4.2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实施的关键成功因素	147
3.5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绩效评价研究	160
3.6 中小企业电子商务的发展	166
参考文献	168

4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研究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拓展视角	175
4.1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研究综述	175
4.2 企业知识管理	181
4.2.1 企业知识管理的重要性与必要性	182
4.2.2 企业知识管理过程及相关事项	182
4.2.3 企业知识管理中隐性知识的发现	184
4.3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优劣势分析	189
4.3.1 中小企业文化要素优劣势分析	189
4.3.2 中小企业人力资源管理要素优劣势分析	190
4.3.3 中小企业技术要素优劣势分析	192
4.3.4 中小企业制度要素优劣势分析	193
4.3.5 中小企业组织结构要素优劣势分析	193
4.4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创新	194
4.4.1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的文化创新	194
4.4.2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的人力资源管理创新	195
4.4.3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的技术创新	196
4.4.4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的制度创新	197
4.4.5 中小企业知识管理的组织结构创新	197
4.4.6 WD 公司的知识管理	197

4.5 面向电子商务的中小企业知识发现	203
4.5.1 Web 使用挖掘	203
4.5.2 CY 公司的知识发现	210
参考文献	236
5 中小企业信息化工程的咨询与监理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支持视角	241
5.1 中小企业信息化咨询与监理综述	241
5.2 信息化工程咨询监理	243
5.2.1 信息化工程咨询与监理的定义	243
5.2.2 信息化工程咨询与监理的关系	243
5.2.3 信息化工程咨询监理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245
5.2.4 信息化工程咨询监理的模式与内容	251
5.2.5 信息化工程咨询监理的思路与基本方法	252
5.3 中小企业信息化工程咨询监理的现状与对策	254
5.3.1 中小企业信息化工程咨询监理的现状	254
5.3.2 中小企业信息化工程咨询监理的对策	256
参考文献	258
附录一：中小企业 ERP 采纳与实施关键因素调研问卷	260
附录二：中小企业 ERP 实施绩效调研问卷	263
附录三：中小企业电子商务采纳与实施关键因素调研问卷	266
附录四：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实施绩效调研问卷	269
附录五：中英文人名对照表	271
后记	275

1 绪 论

1.1 研究背景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3号）指出：要全面提高企业信息化水平。推广使用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加快重点行业生产装备数字化和生产过程智能化进程，全面普及企业资源计划、供应链、客户关系等管理信息系统。实施重大信息化示范项目，引导企业业务应用向综合集成和产业链协同创新转变。继续实施中小企业信息化推进工程和制造业信息化科技工程，提高中小企业和制造业企业信息化水平。完善企业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水平评估认定体系，支持面向具体行业的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发展。

同时指出要引导电子商务健康发展。健全安全、信用、金融、物流和标准等支撑体系，探索有效监管模式，建立规范有序的电子商务市场秩序。引导电子商务平台向提供涵盖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全流程服务发展。鼓励大中型企业开展网络采购和销售，加强供应链协同运作，重点推动小型微型企业普及电子商务应用。可见，企业信息化是企业重要发展方向之一，而中小企业信息化是需要重点推进与支持的。

中小企业是我国经济发展中一支不可忽视的生力军，占企业总数的99%，对我国GDP贡献占60%，实现利税占全国总量的50%^[1]，已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发展、促进市场繁荣和社会安定的重要力量。中小企业具有机动灵活、生命力顽

强等特点,但又个体规模小,在市场上处于从属地位,中小企业不得不走信息化之路以提高企业竞争力、在夹缝中成长。但企业信息化是一项十分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对许多中小企业来讲,无论在信息化规划还是在信息化建设过程中,都存在诸多困惑和疑问。

中小企业的管理是一种区别于大型企业的独到的管理,中小企业管理问题的诸多特殊性使它在符合一般企业管理理论的同时,又有自身特点。中小企业的生存环境、管理基础、成长过程和市场竞争策略均不同于大企业,在管理信息化方面更是如此。

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虽已有了一定的物质基础,但仍存在着认识不到位、管理信息化人才缺乏、管理基础不足、安全性等问题,也仍然有许多中小企业管理工作没有采纳信息化,或在信息化过程中中断了、失败了,或管理信息化效果并不显著等,这些问题都有待于我们去研究解决。

本书将通过文献研究、案例研究、问卷调查与实证分析的方法,对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的四个不同视角:对内视角、对外视角、拓展视角和支持视角进行研究,剖析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的途径、方法、关键因素和绩效评估,支持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的顺利进行。

1.2 国内外相关文献研究综述

为了掌握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研究现状,更好地开展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研究,本节对中小企业的界定、中小企业的特点、中小企业管理信息化研究的文献进行了大量阅读梳理,并进行了综述。

1.2.1 中小企业界定的相关述评

企业是指在生产、流通、服务等领域从事某种相对稳定的经营活动,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的经济组织。就经营规模而论,企业可以分为大型企业、中型

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由于世界各国的社会经济制度不同,经济结构不同,生产力发展状况不同,各行业之间的性质、技术发展水平等差异很大,因此,对中小企业的界定标准也不完全相同。

中小企业本来是相对大企业而言的,它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对于中小企业的界定,目前世界各国所设定的参照系标准各不相同。但一般都是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进行规定。

(1) 中小企业定性界定标准

定性界定标准亦称质的界定标准或地位界定标准,它是与数量标准指标相对应的概念。是从企业经营管理角度,表征企业经营管理本质特征的指标,即质量指标。例如,企业独立性,所有者与经营者的一体化,经营者对劳动过程的直接参与,家族经营,经营者对全体从业人员进行直接管理等。因而,即使从数量指标上看是属于中小企业的大企业的子企业,按照从质的划分指标,也不属于中小企业范围^[2]。

美国法典《商业和贸易》中规定:“小企业是指某一行业中的这样一部分特定企业,它们在本行业总收入的百分比份额是维持本行业竞争所必需的。”1953年颁布的《小企业法》规定:“凡是独立所有和经营,并在某行业领域不占支配地位的企业均属于中小企业。”美国组织学家L·E·格雷纳(L. E. Greiner)经过研究,认为中小企业作为一种组织,一般会经过“依靠创新成长”、“依靠指导成长”、“依靠授权成长”、“依靠协调成长”、“依靠并合作成长”5个阶段发展为大型企业组织。因而以这5个阶段为依据,可以判定一个企业是否是中小企业。

英国于1969年成立了一个以J·E·博尔顿(J. E. Bolton)为首的委员会,博尔顿委员会(Bolton Committee),考察了国民经济中小企业的状况及这些小企业可以获得的帮助,并提出改进建议。该委员会认为,作为小企业,其市场份额应该比较小,应该由所有者自己经营、应该是一个独立的企业而不是附属于某家大公司。在1971年,博尔顿委员会提出的《中小企业报告》对中小企业所下的定义为:中小企业是由业主管理或部分业主管理的、占有较小市场份额的独立的企业。该委员会提出了三个识别中小企业的特征:有较小的市场份额;没有定型的管理机构;不受母公司的控制,有决策的自由。在英国学者哈罗德·威尔逊

(Harold Wilson) 爵士和哈罗德·麦克米兰 (Harold Macmillan) 领导下进行的外两项研究认为, 大小企业的区别主要在于他们的融资方式。例如, 小型公司主要通过银行筹资和使用贸易贷款。无能力从公众筹集风险资本是小公司和一些中型公司的特点, 这些公司只能依靠所有者自己的资金和董事们提供的贷款。

澳大利亚威茨舍尔委员会 (wiltshire committee) 有关中小企业的定义是: 在一个企业中仅需一人或两人, 不需内部专业人士帮助对企业的财务、会计、人事、购货、生产或服务、市场、销售等所有的关键管理活动做出决策的企业^[3]。澳大利亚国会下属的工业与科技常务委员会对中小企业的定义是, 中小企业往往具有下列管理与组织特征: 被独立拥有和经营; 由业主或经理控制, 且由其提供绝大多数营运资金; 企业主要决策由业主经理做出^[4]。

德国对中小企业的定义是, 不能从资本市场直接筹集资本; 经营者直接承担风险; 经营者独立并与从业人员一起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

(2) 中小企业定量界定标准

从量上讲, 中小企业的范围界定一般采用企业的从业人员人数、资本金额、销售额、资产额和市场占有率等绝对或相对的指标, 使用其中一个或者联合使用其中的某几个作为界定指标。由于数量指标更具有直观性的特点, 并易于获得、把握和理解, 在实际中比较常用。

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 (UNCTAD) 于 1982 年成立国际会计和报告标准政府间专家工作组 (ISAR), ISAR 在 2000 年 7 月发布的《中小企业指南》中将中小企业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微型企业 (micro-enterprise), 指经营人员为 1~5 人之间; 第二类是小企业, 指雇员在 6~50 人之间; 第三类是中型企业, 指雇员在 51~250 人之间^[5]。

美国政府于 1953 年设立了小企业管理局, 向那些无法从其他渠道获得优惠贷款的小企业提供长期的资金帮助。美国小企业管理局为此目的而制订的小企业划分标准几乎可以囊括 99% 以上的专门从事工商活动的组织, 一般规定年营业收入、从业人员或总资产低于一定数额或者数量者为小企业。例如, 在矿山、食品工业、运输业等从业人数低于 500 人, 批发企业低于 100 人, 一般零售企业、服务业营业收入或总资产低于 500 万美元者为中小企业。对于银行业的小企业则要求资产低于 1 亿美元。林汉川, 魏中奇 (2002) 指出目前在美国有关中小企

业的定义中,一般使用一种比较简单的划分方法,即雇工人数不超过 500 人的企业为中小企业。这种简单明了的界定标准有利于在各个不同的部门形成统一认识,协调行动。但也有其缺点,它不能反映不同行业的不同特征,也限制了政府制定政策时的灵活空间^[6]。

英国 2004 年 1 月发布了新的中小企业标准,小型企业的标准为:营业额低于 560 万英镑、资产总额低于 280 万英镑、雇员数低于 50 人;中型企业的标准为:营业额低于 2280 万英镑、资产总额低于 1140 万英镑、雇员数低于 250 人;超过中型企业标准的为大型企业。

欧盟于 2003 年 5 月 6 日出台了新的中小企业标准,具体为:雇员数在 10 人以下、销售额和总资产额在 200 万欧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雇员数在 50 人以下、销售额和总资产额在 1000 万欧元以下的为小型企业;雇员数在 250 人以下、销售额在 5000 万欧元、总资产额在 430 万欧元以下的为中型企业。

加拿大独立企业协会规定,雇员不超过 20 人的独立私有公司为小企业。

日本《中小企业》基本法规定,划分中小企业标准是资本总额和从业人数。制造业总资本额不足 1 亿日元,从业人员不足 300 人;零售商业总资本不足 1 亿日元,从业人数不足 50 人;批发业总资本不足 3000 万日元,从业人数不足 100 人。

意大利也主要以企业雇员的多少作为企业规模的划分标准。雇员在 99 人以下的为小企业,雇员在 100~499 人之间的称为中型企业,雇员在 500 人及以上的视为大企业。

定性划分与定量划分两者各有优劣,为了准确地反映企业规模,各国对中小企业的界定多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如表 1-1 所示为部分国家曾对中小企业采用的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界定标准。

表 1-1 部分国家对中小企业的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界定标准

国家及地区	定量界定	定性界定
美国	雇工人数不超过 500 人;年营业额不超过 1 亿美元	独立所有;自主经营;在同行业中不占垄断地位
加拿大	雇工人数不超过 500 人;年营业额不超过 2000 万加元	独立所有;无大公司管理结构特征;在其经营领域不占垄断地位

续表

国家及地区	定量界定	定性界定
德国	雇工人数小于 500 人；年营业额小于 1 亿马克	独立所有；所有权和经营权统一；对企业进行个人或家庭式管理；非其他企业的下属单位；不能从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经营者自担风险
英国	制造业雇工人数小于 200 人；建筑、采矿业雇工人数小于 25 人；零售业年营业额小于 45 万英镑	市场份额较小；所有者依据个人判断进行经营；所有者（经营者）独立于外部支配
以色列	小企业：雇工人数小于 50 人	经营者行使几乎所有的经营职能
印度尼西亚	小企业雇工人数不超过 100 人；营业额小于 20 亿卢比	利用家庭劳动力；分工程度低；劳动成本比；采用简易的资本手段；利用当地金融资本；生产场所紧靠住宅

资料来源：林汉川，魏中奇．中小企业的界定与评价．中国工业经济，2000（7）：12～17^[7]

我国对中小企业的界定标准是随着我国经济体制的转变，以及社会、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而改变，至今已有 8 次变动^[8]。

①新中国成立初期（20 世纪 50 年代），中央政府为了便于统筹管理，按照企业拥有企业人数对企业规模进行了界定。企业职工在 3000 人以上的企业为大型企业；500～3000 人的企业为中型企业；500 人以下的企业为小型企业。

②1962 年，我国关于企业规模的界定指标，由按企业职工人数划分改为按固定资产价值划分，而且在集中精力，发展生产的思想指导下，发展大中型企业，成为各级政府工作的中心。所以界定企业规模的标准，主要是围绕大企业来进行的，大企业之外的企业，自然就是中小企业。

③1978 年，原国家计委发布《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的大中型企业划分标准的规定》，对企业规模的界定由已往固定资产价值为标准改为以综合生产能力为标准。

④1984 年，国务院《国营企业第二步利改税试行办法》对我国非工业企业的规模按照企业的固定资产原值和生产经营能力创立了划分标准，主要涉及的行业有公交、零售、物资回收等国营小企业。如规定京、津、沪三市固定资产原值

不超过 400 万元且年利润不超过 40 万元的属国营小型公交企业；京、津、沪以外相应标准为固定资产原值 300 万元以下和年利润 30 万元以下。

1988 年，对 1978 年标准进行修改和补充，重新发布了《大中小型工业企业划分标准》，按不同行业的不同特点作了分别划分，将企业规模分为特大型、大型（分为大一、大二两类）、中型（分为中一、中二两类）和小型四类六档。当时中小企业一般指中二类和小型企业。具体为：凡产品比较单一的企业，如钢铁联合企业、炼油厂、手表厂、水泥厂等按生产能力为标准划分；一些企业，如发电厂、棉纺厂，习惯上以生产设备数量为标准划分；对于产品和设备比较复杂的企业，以固定资产原值数量标准划分^[7]。

⑤1992 年，原国家经贸委重新颁布了《大中小型企业划分标准》，作为原标准的补充标准，将企业规模划分为特大型、大型、中型和小型四大类，这四类企业的界定，对于生产单一产品的行业是以生产能力作为划分的依据。无法以一种产品作为衡量企业生产能力的行业，则以固定资产原值作为界定的标准。

⑥1999 年，对于企业规模的划分又再次进行修改，这次将销售收入和资产总额作为主要考察指标，仍然划分为四大类：特大型、大型、中型和小型。其中年销售收入和资产总额均在 5 亿元以下，500 万元以上的为中型企业；年销售收入和资产总额均在 5000 万元以下的为小型企业。

⑦2003 年 2 月 19 日，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国家统计局联合发布了《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该标准是据企业职工人数、销售额、资产总额等为指标，同时结合行业的特点，适用于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体现了不同所有制形式的中小企业将享有同等的待遇。其规定我国中小企业的标准如表 1-2 所示。

表 1-2

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中型	小型
工业企业	从业人员数（人）	300 ~ 2000	300 以下
	销售额（万元）	3000 ~ 30000	3000 以下
	资产总额（万元）	4000 ~ 40000	4000 以下

续表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中型	小型
建筑业企业	从业人员数 (人)	600 ~ 3000	600 以下
	销售额 (万元)	3000 ~ 30000	3000 以下
	资产总额 (万元)	4000 ~ 40000	4000 以下
批发业企业	从业人员数 (人)	100 ~ 200	100 以下
	销售额 (万元)	3000 ~ 30000	3000 以下
零售业企业	从业人员数 (人)	100 ~ 500	100 以下
	销售额 (万元)	1000 ~ 15000	1000 以下
交通运输业企业	从业人员数 (人)	500 ~ 3000	500 以下
	销售额 (万元)	3000 ~ 30000	3000 以下
邮政业企业	从业人员数 (人)	400 ~ 1000	400 以下
	销售额 (万元)	3000 ~ 30000	3000 以下
酒店餐饮业企业	从业人员数 (人)	400 ~ 800	400 以下
	销售额 (万元)	3000 ~ 15000	3000 以下

资料来源：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部、国家统计局文件，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号

⑧2011年6月18日，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共同研究制定并发布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具体如表1-3所示。